

冠县教育和体育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相关要求编制，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202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从冠县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guanxian.gov.cn/>）下载。公众如需进一步咨询了解相关信息，请与冠县教育和体育局联系（地址：山东省聊城市冠县建设路861号世纪大厦；邮编：252500；电话：0635-5232314；邮箱：gxjyjbangongshi@lc.shandong.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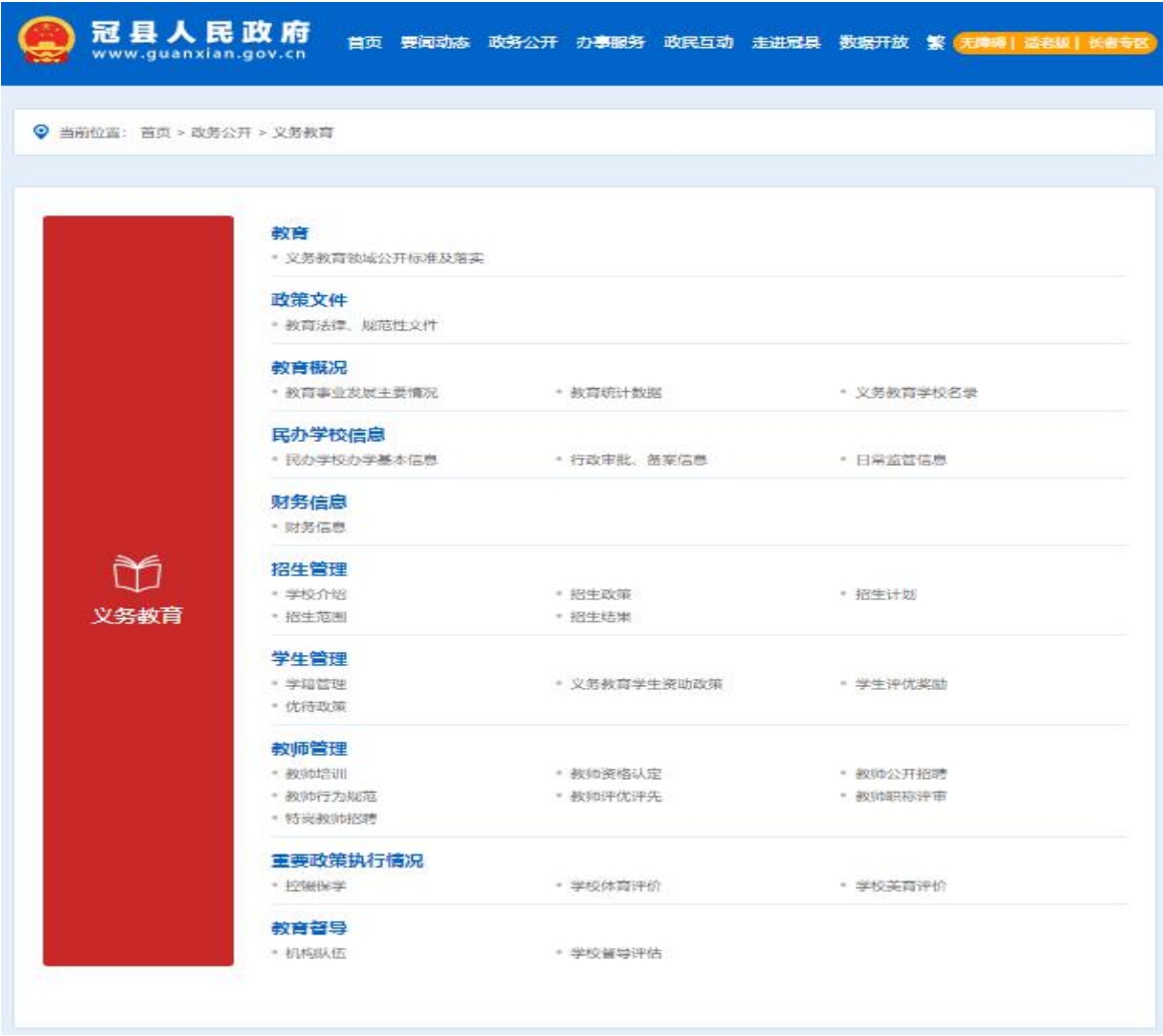
一、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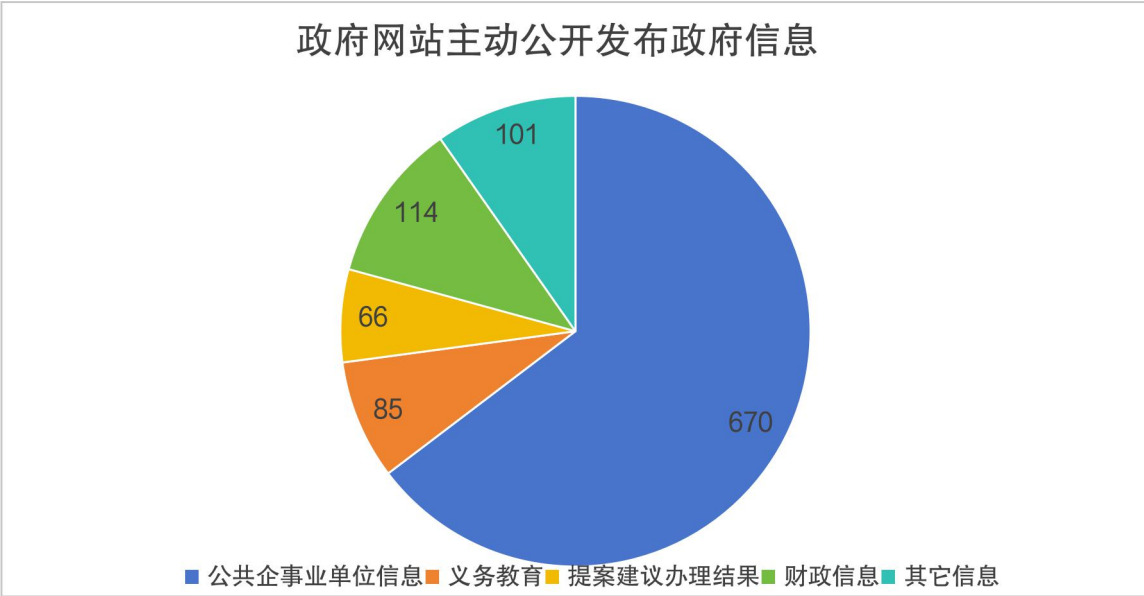
2024年，冠县教育和体育局深入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加大信息公开力度，明确公开重点，细化公开内容，增强公开实效，加强政民互动，全面做好义务教育、政策文件、财政信息、行政执法等领域的信息公开工作，工作透明度进一步提高，有效

地保障公民知情权，促进政府公信力提升。

(一) 主动公开

2024 年，出台《冠县教育和体育局 2024 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工》，明确责任分工，细化分解任务。通过冠县人民政府网站主动公开发布政府信息 1036 条，主要包括相关财政信息、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义务教育、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等方面信息。发布政策解读 11 篇，其中图文解读 1 篇、政策简明问答解读 10 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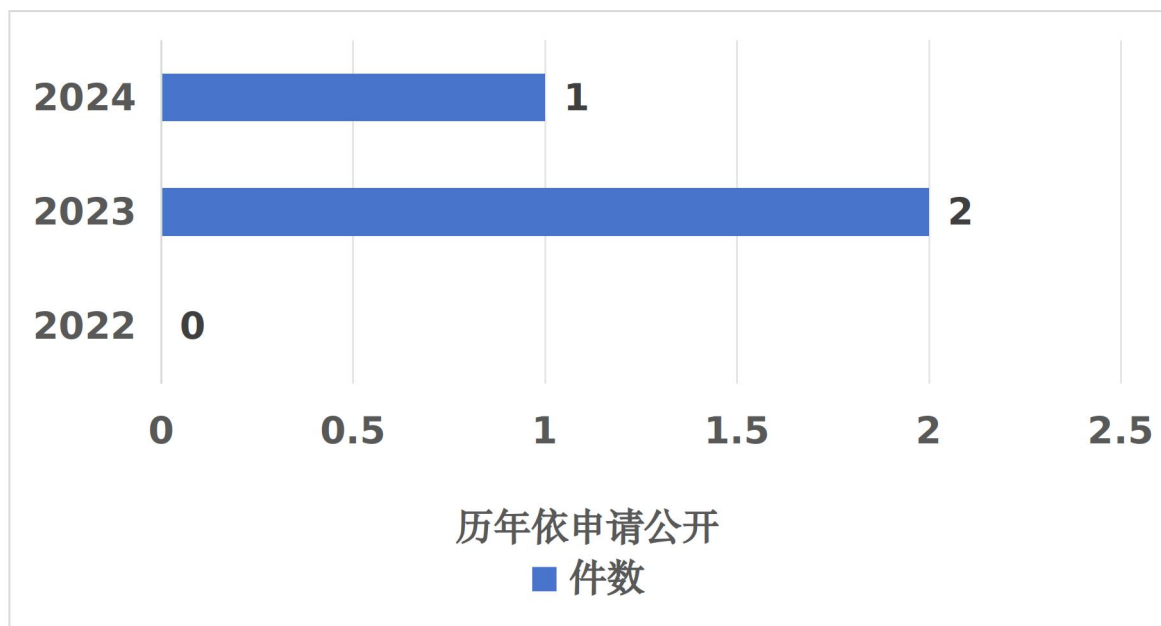




2024 年，通过“冠县教体在线”微信公众号发布招生信息 15 条，大学生助学贷款 4 条，假期安排（放假通知）5 条，安全提醒 205 条，政策法规 29 条，重要信息发布 670 条，校园信息 450 余条。

（二）依申请公开

2024 年，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件，申请数量较去年回落 50%。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内容主要涉及最新机构职能信息方面。本年度答复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件，均在法定期限内予以答复。在答复的申请中：予以公开 1 件、占 100%。信息公开行政诉讼 0 件，结果维持 0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

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上级相关要求，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发布的保密审查机制，确保公开的信息真实准确、合法合规。按照“谁主管、谁公开，谁负责”原则，明确分管领导和各科室政府信息公开管理人员，建立保密审查登记表及信息发布“三审”机制，确保信息公开属性审核的规范性和严肃性。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以政务新媒体“冠县教体在线”为重要阵地，开设“微‘冠’教育”“校园短讯”专题，发布全县中小学高质量开展主题教育的图文报道 2400 余篇、短视频 30 余条；播发“冠县家教 365 小良方”家庭教育视频 112 期；播发“童心永向党 筑梦新时代”系列节目 57 期。在寒暑假开设“多彩假期之趣味课堂”，约请

一线教师、专家、教授为中小學生录制趣味课程 93 期，在线观看人数最高超过 12 万。截至目前，“冠县教体在线”微信公众号用户数超过 16.7 万，综合传播力指数在全省教育部门政务新媒体中位居前列，2024 年 2 月被省政府办公厅评为 2023 年度山东省“影响力 10 强账号”。



（五）监督保障

定期对各牵头科室信息公开重点工作和涉及群众利益信息公开工作进行督查，及时了解工作动态，掌握工作进度。对政府信息公开重点工作和涉及群众利益信息公开工作不重视、未能如期完成信息公开工作任务的，给予通报并督促整改，确保

信息公开内容重点突出、表述严谨，合法合规。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039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公 益组织	法律服 务机构	其他
						总计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	---	---	---	---	---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问题

一是政务公开队伍建设方面需进一步加强。二是公开信息的时效性和质量有待提升。三是公开工作的督查力度需持续加强。

（二）改进措施

一是精选业务水平高、责任心强的工作人员组建三级政务公开工作队伍，通过机关集体学习、召开政务公开工作会议等方式提升工作能力。二是加大公开力度，针对公众关注度高、政策性强的文件要进一步加强公开力度，逐步扩大公开信息的覆盖面，确保公开信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三是定期对信息公开重点工作和涉及群众利益信息公开工作进行督查，及时了解工作动态，掌握工作进度，推进教育领域信息公开工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

认真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和《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鲁政办字〔2020〕179号）规定，本年度政府信息公开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二）落实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根据《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2024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工的通知》要求，结合我局工作实际，2024年，出台《冠县教育和体育局2024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工》，明确责任分工，细化分解任务，及时向社会公开教育领域各项信息，维护和满足公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

（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4年共办理人大代表建议22件、政协提案42件，办复率均为100%。严格按照《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工作的通知》（鲁政办字〔2016〕63号）要求，除涉及国家秘密、工作秘密的，所有建议提案办理复文或摘要以及办理总体情况均在冠县人民政府网站“冠县建议提案办理”专栏进行了集中公开。

（四）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聚焦教师、学生、家长、教育工作者等主要用户群体所需所盼，搭建“政务公开+服务”平台。开设“冠县教育体育直通车”，群众对教体工作的咨询、意见及建议可以直接留言，

冠县教育体育工作直通车

感谢您对冠县教体工作的关心支持!您的意见及建议，可以通过“冠县教育体育工作直通车”留言，我们将在5个工作日内予以反馈回复，并对您的个人信息严格保密。



（请扫码留言）



最迟在3个工作日内予以反馈回复。截至目前，共收到咨询、求助、投诉和建议等留言2056条，涉及校园周边交通拥堵、食品安全、师生关系等问题，均得到妥善解决。

（五）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

1. 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2024年1月1日到12月31日止。

2. 行政许可数量、行政处罚和行政强制数量，包括已公开和依法未公开的全部处理决定。

3. 行政复议机关作为共同被告的行政诉讼案件，只计算原行为主体的案件数量，不计算行政复议机关的案件数量。

(六) 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情况

2024年，各学校在冠县政府网站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平台公开信息670条，所公开的信息主要涵盖了学校概况、规划统计、财务信息、招生录取、教育教学、教师管理、学生管理、体育美育、校园安全、信息公开咨询指南等10个方面的内容，在各学校组织校园开放日，有效保障了群众的教育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